

证券代码：603075

证券简称：热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1

##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及内部投资 结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调整项目名称：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 项目拟调整情况：根据下游市场需求以及行业技术发展变化，结合公司自身技术研发需求进行相关规划，针对“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中原规划研发方向拟进行调整，终止原规划研发方向“催化还原技术尿素传感器管件及其加热应用研究”；扩大原研究方向“基于环氧树脂的耐高温防腐防垢涂料制备”及“柔性电路集成及其加热器应用研究”的研发范围，丰富研发内涵，分别调整为“加热器表面处理技术研究”及“膜加热器材料及应用研究”；新增研究方向“陶瓷类加热器的研发”及“半导体设备加热技术研究”。基于募投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上述研发方向的变化，在维持“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总投入金额不变的基础上，对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

● 本次调整仅涉及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的调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未发生变化。

● 本次调整募投项目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调整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行为。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中的“技术研发中心升

级项目”实施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进行相关调整。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 一、募集资金及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82号）同意，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10,0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3.1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2,423.10万元，减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1,860.4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0,562.70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9月5日全部到账，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23〕477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上述全部募集资金已按规定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 （二）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 额(万元)
1	年产4,000万件电热元件生产线扩建项目	54,289.65	45,568.18
2	杭州热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500万台 新能源汽车加热管理系统加热器项目	28,662.97	24,089.17
3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6,315.98	6,315.98
	合计	89,268.60	75,973.32

## 二、本次拟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的相关情况说明及原因

### （一）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的情况说明

#### 1.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的具体情况

本次拟进行调整的募投项目为“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根据公司披露的《招股说明书》，本项目研发方向包括“催化还原技术尿素传感器管件及其加热应用研究”、“高性能节镍电气元件材料开发研究”、“基于环氧树脂的耐高温防腐防垢涂料制备”、“柔性电路集成及其加热器应用研究”以及“热流道系统在注塑机产品领域应用研究”，截止目前本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 2,131.41 万元。

现拟对本项目研发方向中的部分内容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原规划研发方向	是否调整	调整后研发方向	调整情况
1	催化还原技术尿素传感器管件及其加热应用研究	是	-	终止该领域的研发
2	高性能节镍电气元件材料开发研究	否	高性能节镍电气元件材料开发研究	保持原有研发方向
3	基于环氧树脂的耐高温防腐防垢涂料制备	是	加热器表面处理技术研究	扩大原有研发范围，丰富研发内涵
4	柔性电路集成及其加热器应用研究	是	膜加热器材料及应用研究	扩大原有研发范围，丰富研发内涵
5	热流道系统在注塑机产品领域应用研究	否	热流道系统在注塑机产品领域应用研究	保持原有研发方向
6	-	是	陶瓷类加热器的研发	新增研发方向
7	-	是	半导体设备加热技术研究	新增研发方向

#### 2.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调整的具体情况

基于以上募投项目实施内容的调整，公司将同步对募投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即总投入金额维持不变，对项目中的“办公场地费用”、“设备投资”、“预备费”、“研发费用/实施费用”进行调整，其中办公场地费用调增 200.00 万

元，设备投资调增 764.80 万元，预备费调增 9.70 万元，研发费用/实施费用调减 974.50 万元。具体内部投资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变更前投资金额 (万元)	调整金额 (万元)	调整后投资金额 (万元)
1	办公场地费	1,250.00	200.00	1,450.00
2	设备投资	819.50	764.80	1,584.30
3	预备费	103.48	9.70	113.18
4	研发费用/实施 费用	4,143.00	-974.50	3,168.50
合计		6,315.98	-	6,315.98

## (二) 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的原因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系根据下游市场需求以及行业技术发展变化，结合公司自身技术研发需求进行相关规划，具体变更原因如下所示：

序号	调整前研发方向	调整后研发方向	调整原因
1	催化还原技术尿素传感器 管件及其加热应用研究	终止	下游应用领域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技术前景吸引力下降，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效果，终止该研发方向投入。
2	基于环氧树脂的耐高温防 腐防垢涂料制备	加热器表面处理 技术研究	功能性涂料及表面处理工艺相关领域发展前景良好，在原有研发方向上进一步扩大研发范围，变更后拟对多种材料及工艺进行技术研发，期望通过改善加热器表面的物理和化学性质，从而提高其热交换效率、耐腐蚀性、耐磨性、防垢能力和整体的使用寿命，进一步增强公司未来技术储备。
3	柔性电路集成及其加热器 应用研究	膜加热器材料及 应用研究	膜加热器包括厚膜加热器和薄膜加热器，在集成电路、军工、航天航空、医疗器械、可穿戴设备等新兴领域中具有较好应用前景。本项目调整后拟对上述膜加热器领域内高性能绝缘、导电和发热材料进行研究，并进一步扩宽该产品的下游应用场景，为公司未来新产品的开

			发及应用提供技术储备。
4	-	陶瓷类加热器的研发	陶瓷加热器是一种高效、热分部均匀的电加热器，具有耐高温、优越的机械性能、特殊的电性能和较高的抗化学腐蚀性能等优点，具有广泛的下游应用空间，通过该领域的技术研发，能够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组合，拓展下游市场覆盖面。
5	-	半导体设备加热技术研究	本项目拟针对半导体设备应用场景，研发高效、稳定的加热技术，开发高精度、智能化的温度控制系统，进一步加强公司技术储备。

在内部投资结构调整方面，基于上述研发方向的变化，公司对研发过程中所需投入的资源要素进行了重新评估，随着近年来工程成本以及人力成本的上升，需加大研发场地、研发软硬件等资本性支出，并提高研发人员薪资水平，增强对专业技术研发人员的吸引力，因此对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上述调整。

### 三、调整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是基于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求作出的审慎决定，本次调整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总额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有利于公司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及效果，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

### 四、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风险分析

公司本次调整系基于下游市场需求以及行业技术发展变化，公司自身技术研发需求进行相关规划等综合因素进行了谨慎、充分的研究论证做出的。但均是基于当前的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等因素所进行的分析论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如市场需求风险、技术迭代风险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的

影响，可能存在无法达到预期效果等风险。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利用自身经验及优势，密切关注市场动态，强化项目计划管理及风险控制，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 五、本次调整事项涉及的募投项目有关部门审批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调整事项不涉及向有关部门重新备案、审批。

##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说明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中的研发方向进行调整，并同意将募投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监事会意见

2024年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中的研发方向进行调整，并同意将募投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有利于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事项。

###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及内部投资结

构事项是公司根据下游市场需求以及行业技术发展变化做出的安排,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事项无异议,本次变更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2日